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2025-077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1 月 17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兴宁市官汕路 99 号本公司技术中心大楼二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3,919,5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6235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丙娣女士主持。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以视频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张媚女士出席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955,672	99.6048	874,464	0.3585	89,442	0.0367

2.0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944,915	99.6004	884,691	0.3626	89,972	0.0370

2.02、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2,918,375	99.5895	911,731	0.3737	89,472	0.0368

2.03、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2,917,775	99.5892	912,331	0.3740	89,472	0.0368

2.04、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2,915,875	99.5885	913,731	0.3746	89,972	0.0369

2.05、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2,942,715	99.5995	886,891	0.3635	89,972	0.0370

2.06、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926,318	99.5927	903,788	0.3705	89,472	0.0368

2.07、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917,675	99.5892	911,931	0.3738	89,972	0.0370

2.08、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735,375	99.5145	1,095,131	0.4489	89,072	0.0366

2.09、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 735, 275	99. 5144	1, 097, 131	0. 4497	87, 172	0. 0359

2. 10、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 919, 875	99. 5901	911, 731	0. 3737	87, 972	0. 0362

2. 11、议案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 929, 418	99. 5940	903, 788	0. 3705	86, 372	0. 0355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 921, 175	99. 5906	911, 731	0. 3737	86, 672	0. 035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605,106	86.8691	911,731	11.9909	86,672	1.14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的事项。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梁书仪、梁淑莹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